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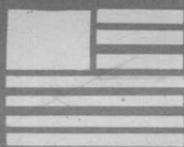
美 国
散 文 精 选

高健 编译 常风 审校

北岳文藝出版社

1712.6

925



美国散文精选

高 健 编译
常 风 审校

北岳文艺出版社

世界散文精品珍藏

社 长：马森彪
总 编 辑：
责任编辑：常德顺 韩铁马

美国散文精选

*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市解放路 46 号楼）
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山西省美术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5 字数:286 千字

1989 年 5 月第 1 版 1996 年 8 月太原第 2 次印刷

印数:2,000—10,000 册

*

ISBN 7—5378—1596—8

I·1547 定价:16.30 元

序

与新近刊出的《英国散文选》的情形相类似，这部《美国散文选》也是以我前几年翻译的《英美散文六十家》为基础而重新整理编订的，另外在选材标准与编排方法体例方面也都相同。所不同的，《英国散文选》在重编时没有进行新的增补，其中所收文章全部系由《英美散文六十家》裒辑而成，仅是重写了序言和在一些词语上作了细小修改。但是这部《美国散文选》则不然，其中所收录的美国人作品较之见于《英美散文六十家》中的已有了两倍左右的扩大，即从原来的七万余字（指正文部分）增长成为现在的二十余万字，此外在美国散文各个发展阶段的分量与比重，在各位散文家的相对重要性以及各类文章体式的收录取舍等方面也都作了一些新的考虑与调整。这样，近年来所译的美国散文不仅可以按照出书要求，以《英国散文选》姊妹篇的形式单独成册，而且也对原来那部《英美散文六十家》中美国散文部分比例偏小甚至失调的缺点作了一些纠正。经过增补调整，现在这部美国散文选集在数量上仍较《英国散文选》少近一倍，不过这倒也是合理的。首先，美国文学的历史便比英国的要短暂，美国比

较成熟的散文主要出现在十八世纪中后期以后；其次，从作品的总量来说，即使直到这个世纪为止，足以称雄于散文文坛的文章大家也还为数不够众多，因而至少在散文随笔的这个较狭小的领域当中，美国散文在选集的分量上稍少一些应当是说得过去的。

二

下面自然要对美国散文本身及其有关问题费点篇幅谈谈。但是在谈之前，编译者以为仍有必要首先对这部选集所使用的散文一词稍说几句；其次，何谓散文，散文在内容形式上都具备着些什么特点，等等，也都正好借此一并说说。我们知道，散文向来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散文是个相当笼统的名称，它所包罗的内容与范围可说异常宽广；广义地讲，一切不是使用韵语的作品几乎无不可以包括在内。国内外不少文章选集与教材读本便往往是在这个意义上使用这个概念的，因而这类选集所收录的内容与范围也都无比广阔；诗歌、民谣与剧诗以外的几乎一切类型的文学作品甚至非文学作品都无不属于它的广泛领域。但是一个事物的领域过于宽泛，它本身的性质也就必然要过趋一般，因而也就不免与它的邻近事物杂错混淆起来，致使其特有的属性变得不够鲜明突出。所以作为一部文章选集，本编的收录范围则比前面说的要小得多，主要限于比较狭义的散文作品，亦即我们一般所理解的那种在性质上比较轻松，形式上比较灵活自由的文字，诸如小品、札记、随笔、杂文等，在西文中即是*essay*与*belles-lettres*。但是即使在这个狭小得多的范围内，事情也是很不简单的。那里面的情形是何等的复杂多样；在内容上是何等的广阔无边，情调上何等的变化多端，形式上何等的各式各类，不拘一

格！在它（指狭意散文）的复杂性、广阔性、变化性等等方面，天下几乎没有哪件事物可以和它差相比拟。论到气势和力量，自然界的风声、雨声、雷鸣声，溪流江海，飞瀑激湍，又有哪一件比得上灵感来时散文大家笔下才思意象的迸发喷溅，倾泻流溢！论到色泽与韵味，天端虹霓的明灭，水中绢丝的变幻，地面积雪的消融，枝头暗香的浮动，又有哪一件比得上散文作者那掩映多姿的笔触，那浸透香薄的文字！真的，说到这方面，确实是变色龙不如它喬詭灵活，卵白石不如它晶莹艳丽，行云流水不如它轻快顺畅，山光岚影不如它自在悠闲；至于在题材与领域上，那散文更是多么广阔之极，自由之极，细大不捐，修短随意，既可以慷慨激昂，痛切陈词，又可以蕴藉温柔，从容含蓄；既可以如江声浩荡，大音铿锵，又可以是冷泉幽咽，细波潋滟。既可以仰观宇宙，纵谈人生，闲话命运，对万物作广泛的抽象概括，又可以俯察品类，横议世事，细推物理，对奥秘作邃密的抉发分析。既可以气势豪雄，大处落墨，堂庑轩敞，波澜壮阔，又可以以小喻大，见微知著，芥子须弥，尺幅千里！既可以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窥知消息于青萍之末，又可以驰神思于千载，寄游心于万仞，俯瞰前尘自紫云之端！而且散文还可以表达各种情调，描摹各类意绪。我国古代圣哲教导人说，诗可以思，可以哀，可以兴，可以怨，以及近可以如何，远可以如何，等等，这在散文又何一不能？何况由于不受协韵限制，格律拘牵，表达起来还能自由如意得多！真的，凭藉着这种灵活万端的文学手段，世界上又有哪种思想不能表达，哪种感情不能言宣，哪种形象、心绪与意境不能得以抒发、描绘与状摹？又有那种色调、音响、节奏、芳馥、风情、韵味、姿媚、奇思和幻想等等不能一一得以重现、复制、发挥和泄泄，得以寄寓、著录、递送和播传，只要

我们具有这种才能？人生的美好，天地的壮丽，爱情的甜蜜，闲居的情趣，书肆的奇遇，旅途的见闻，物候的变化，往事的回忆，友朋的欢聚，际遇的感慨，午夜清晨的异想天开，冥思默想的独特发现，岸头湖畔的激越情怀，观书闻乐之际的惬意快意，兴会淋漓，办事考试失败之后的苦闷心理，烦躁意绪，对生活中任何一个现实问题的穷根究底的透辟解剖观察……总之，人世间的一切复杂关系现象，五光十色，大千世界的森罗万象，林林总总，鸟兽鱼虫，又有哪一桩哪一件不可以通过和借助于散文这种手段和工具而得到它们最充分尽情的表达？在这个意义上说，散文作为一种文艺形式看起来确实是无所不能和无所不可。

然而情形又不完全如此。绝对的无所不能和无所不可的事物是没有的。散文也是这样，散文也有它的不能和不可。例如现代派的许多作法和写法在散文当中就会是不能和不可，至少编译者自己没有读过这样的散文，更其可能的是这样的散文根本就不存在，关于这个问题，下面还要谈到。现在回到本题。一件事物，也不管原来想象的多么美好，一旦行之既久，便会形成一种传统，一种模式，就会无形之中带来许多规矩、限制和禁忌，因而也就不可能如我们想象的那样如意自由。那么试问散文的模式又是什么样子呢？作为一种精神现象或形态，散文这种文艺模式当然不可能象某些具体器物那样容易描写。为方便计，我们不妨暂把这种模式的概念用应当是什么和不应当是什么的方法来尝试表述一下。根据我所接触过的有限材料，我以为理想的散文，在范围上，应当认清自己所拥有的领地，明确自己与其它文学形式的正常界线与合理分工，注意发挥自己特有的方法、技巧和手段，特有的功能、潜力和优势，把散文始终当成散文来写，而不应当舍己耘人，越俎代庖，轻易侵入其它文艺园地，例如一不应当以

文写诗或以诗入文，代行诗歌职能，二不应当闯进新闻、报道、小说、故事、戏剧等范围，勉强去操持不属于自己的工作，三不应当与比较正规的学术论文混淆起来，把散文写成教科书味道；在语言上，应当是力主清新，力求自然，应当是尽可能的生动、鲜明、活泼，尽可能的朴素、简洁、质实，应当多用日常生活的词语，而不应当是刻板的、僵死的、生硬的，不应当多用陈腐语、俗套语、鄙陋语、行业语，不应当是开口商业行话，闭口科技名词，另外散文语言甚至更贵乎有点粗犷刚劲气质，而不应当过于追求文字漂亮，以致浮华轻飘，萎靡孱弱，堕入纤细技巧的恶障；在笔调上，应当是比较闲适的，轻松的和从容不迫的，应当是多少带有些个人印记和个人情调，多少带有些漫谈絮语味道，而不应当是单纯的训诲说教，喻世布道，不应当是一本正经，冠冕堂皇，主观武断，陈腐空洞；在情趣上，应当是尽可能的有点韵致意味，应当是稍具姿媚，饶有风情，应当是比较富于生趣、活趣、意趣、机趣与野趣，因而读来给人以一种气韵生动，逸兴横生的感觉，一种“天机活泼，野花烂漫的景象”（英文评家裴德语），一种触机生发，妙语天成的快慰，而不应当是陈词烂调，味同嚼蜡，高头讲章，官样文章；在思路上，应当是尝试式的，探索式的，商谈式的与启发式的，应当是过程重于结论，启发多于判断，想法(*thinking*)先于思想(*thought*)，而不应当是简单填鸭式的，只把自己嚼烂了的熟饭喂给人吃；在意境上，应当是有所创新，有所前进，应当是能够把读者步步引入胜景佳境，使人读后仿佛有一种闻所未闻，茅塞顿开的欣快之感，为此文章作者就必须站得较高，看得较远，发掘较深和说理较为剀切透辟，也就是说作者要有独创性，要能言必由衷，言必己出，要能随时随地拿出新的东西奉献读者；这里我们不想侈谈

“清丽绝尘”，“拈花微笑”等那种不易琢磨的玄妙高超境界，但至少要稍具巧思，稍有见地，因为有了见地，也就有了境界，而不应当只是道听途说，人云亦云，食而不化，陈陈相因，了无新意；在节奏上，应当比较留心词语搭配的声响音韵效果，适当注意话里句间的长短疏密安排，使人读来能有一种前有浮音，后有沉响，涨落起伏，应律合节的和谐悦耳感觉，而不应当是语句疾徐无度，头脚轻重不分，繁简过当，长短失调，迟滞迂缓，拖泥带水，或者句子一味冗长，永无停歇，使人读来紧张之极，赶得几乎喘不过气；在形式上，虽然尽可以多种多样，但总应当是具有一点民族形式、本国气派甚至乡土气息，有点传统味道和历史联想，而不应当是完全不具国别地域的中性文字或者纯粹实验室里制造出来的抽象语言；在特性上，应当是一门比较清醒的艺术，一种多少与现实生活关系密切贴近的“入世”文学形式，它可以超脱飘逸，但却不可以过于不着边际，可以冥思遐想，但却不可以全然违背理性，恰恰相反，理性在散文中往往是特别重要的因素，几乎是散文的灵魂，因为它总不免要去记事说理，因而也就无所取于怪诞荒唐，过于离奇古怪的东西在散文中是找不到它们的表现场地的；最后在内容上，这一点其实是最重要的，应当是言之有物，具有教育意义，应当是健康的，有益的，向上的，应当是能够给人以启示、力量、鼓舞、光明与温暖，而不应当是无病呻吟，低沉灰暗，引起人们的颓废悲观情绪；如果是论到我们自己写散文，那就还应增加一条，即是要坚持四项原则，注意我们自己的国情和人民需要。

以上十点即是本书编译者自己的散文观，是他在心目中对于散文所形成的意念模式，也是他在具体编译这部选集时所奉行的去取原则与衡文标准。当然在实际运用时这些原则与标准不可掌

握得过死过严，特别是对较早期的作品，由于种种原因，执行时势不能不在不同程度上酌量放宽一些。但是凡是多少有点价值的散文，它们总是会符合其中一些标准的，至少不会完全背离这种模式。应当说，这些标准和模式是理想的，但也是现实的，因为它们毕竟是从不少实实在在的客观作品当中寻绎出来的，因而在这个问题上，理想与现实似乎不难在一定程度上取得可能的统一。

二

现在我们便准备结合上文提出的模式或标准来对美国散文进行一番检视，看看它在各个阶段的发展趋势及其总的特点曾是些什么情形。

首先让我们回顾一下殖民地时期美国散文的大致情况。从1493年哥伦布抵达新大陆的时间算起，这块土地的发现业已长达五百年左右，但是美国文学最多也只有二百多年的历史，而且由于在1776年美国正式建国以前那里的作者们自己便以英帝国的臣民自称，在宗教信仰、政治见解、教养、同情与倾向等方面也还有不少是不列颠式的，因而严格地讲，他们中许多人很难算作真正的美国作者；尽管生活在那，他们曾经描写和记录过一些美洲事物。换句话说，美国早期的文学主要是英国人写的，内容包括探险、游记、日记、政论、讲道文与宗教论战，等等。当然，他们当中还没有一个职业作家，这些著作都是他们在探险、作战、经商、从政、讲道、经营种植园和与印第安人打交道之余，零星断续写成的，而且由于缺乏印刷条件，全部要送回英国出版。宗教的狂热与探险的激情构成了这较早时期作品的重要内容，而记载的盛行浮夸，缺乏信实乃至溢满种族阶级偏见等则又是不少这类作品的一个较普遍的特色。彼时小说戏剧还没有产生

出来，诗歌在当日倒颇流行，但也比较粗糙幼稚，主要属于讲道文的陪衬。说到散文，由于那时和以后相当一段时期内还没有一家报纸，一份杂志，正式的散文是不可想象的。因而这一时期的散文只能从当日稍具某种文学意味的个别著述当中零星地见出一些，太高的成就是谈不上的。这里可以一提的名字大致有：约翰·史密斯（1580—1631），佛吉尼亚史的作者，内容充满冒险描写；威廉·布莱德弗（1590—1654），《普里茅斯种植园》作者，曾任该州州长，并做过探险测量工作，文笔清通；乔治·阿尔索普（1638—1666），《马里兰方志》作者，以叙事生动见长；威廉·华尔德（1674—1744），高级官员，日记作者，文笔考究，稍富巧思机智。以上几个作者可以大体代表美国殖民地前期亦即十七世纪散文写作的情况。他们的作品对那个时代北美的山川地貌、风土人情、土地占领掠夺与种植园的开发垦植等情况在不同程度上给予了一定的描绘与反映，历史方志的用途而外，还兼具某种文学价值，其中个别篇章段落不失为清通可诵，可说是日后美国散文文学发展的开始和准备。但毕竟由于这些作品对日后的影响有限，本编也就未予译介，仅在这里略提一下。

继之而来的十八世纪是一个在殖民、民族、边界与占地等问题和动乱初步平息，人口渐增和工商业有了进一步发展的时期，而它的中后期则是民族觉醒日高，反英情绪激增猛涨的武装冲突斗争与建国独立时期。在思想文化上，这也是一个空前活跃的时期，科学与理性成了它精神的主调。在这种潮流影响下，一系列进步的思想迅速传播开来：宗教上的自然神论，哲学上的经验论，宇宙秩序论，政治学上的契约论、自由平等民主民权学说，改良主义与人道主义等等流传开来，风靡一时，并很快转化成为日常行动与具体现实。教会的势力开始走向衰落，各种传统权威遭

到剧烈冲击，英帝国在殖民地的统治发生了根本动摇，直至最后完全土崩瓦解。利用科学与理性为武器，人们开始对各种迷信偶像与世俗偏见展开了猛烈攻击，并对社会上的陋习积弊提出许多改革意见。在文化教育方面，人们也开始给予更多注意，逐渐办起报刊，建起学校，所以这个时期又是一个启蒙主义大放光彩的时期。所有这一切在这一时期散文文学上的反映便是：与英法等西方国家的情形相类似，理性与科学开始代替宗教在作品的内容与形式上占据重要地位，并以主导的形式指引推进着作家们的写作活动。作家们开始更加崇尚知识、逻辑、秩序与条理，他们把节制匀称奉为文章美德，把简明清晰定成写作标准，在具体实践上也更趋向朴实，一扫前此的靡弱积习。在思想来源上，他们则是从希、罗的作者中搜求灵感，从文艺复兴、宗教革命中汲取力量，从笛卡尔、牛顿与洛克那里寻找哲学与方法，而在写作的模拟对象上，法人布吕耶尔，英人戴登与艾狄生等都曾是他们中一些人的直接典范。这样呈现在新大陆这一时期散文文坛上的便是一种在风格上质朴简洁、清通明快，在精神气质上又相当倾向于实用和富于常识的理性文字，这后者尤为稍稍不同于西欧国家，而为当日美国所独具的特色。到了稍后一段时期，由于革命形势的发展需要，出现在散文文学中的激昂情调与修词成分显然大为增加，这无疑是一个新的因素，虽然仍无改于这个时代散文的一般风貌，但也未尝不是后来浪漫主义散文的先声。另外强烈的民族意识与建国成功这些重大事实也使美国散文在内容上初步具有了某种独立意义，与前一世纪有所不同，尽管在表现手段与文章写法上一时尚乏较明显的区别性特征。作为这一时期散文文学上的主要代表，在稍前一阶段为富兰克林（1706—1790）与爱德华斯（1703—1758），稍后一阶段为潘恩（1737—1809）。富兰克林

是美国理性主义时代科学文化与政治上的重要领袖人物，一生事业横跨了整个十八世纪，但是他的散文著作主要完成于独立建国以前，在这方面他也成就最大，作品题材广阔，各体皆备，政论论说而外，还兼擅小品随笔，活泼而有意趣，是美国散文文学的开风气人与奠基者。爱德华斯是宗教界名人与散文作家，在重要性上虽逊于富兰克林，另外严格地讲也不是理性主义的真正代表，但是理性与逻辑在他的作品里却绝不缺乏。他那深厚博大的文化、深刻思想与杰出才能给他的散文带来丰富的文学意味，不但充实扩大了美国文化内容，而且影响了日后英德等国哲学，因而他与富兰克林一向被尊为美国文化的奠基人。其次是潘恩，他是美国独立前后最有才能的宣传鼓动家与政论文作者。他那热情奔放、充满战斗激情的火辣散文曾使他成为时代最嘹亮的号角；他的《常识》对反英独立尤起到导火线的作用，并使他的文名远播世界，成为政治哲学的经典。其他值得一提的作者还有约翰·伍尔曼（1720—1772）、米歇尔·居维克尔（1735—1813）、威廉·巴特兰（1739—1812）、华盛顿（1732—1799）、佩特瑞克·亨利（1736—1799）、杰弗逊（1743—1826），等等。这些人在散文写作上都称得起是一时之隽，其文章质量也较前一时期显有提高。他们或以自传，或以杂感，或以游记，或以书信，或以演说，或以答访客问等多种形式和一定质量从不同方面丰富了这一时期的散文内容；其中伍尔曼即曾受到兰姆的推赏，巴特兰燃起过柯勒律治的诗情，居维克尔也以他修洁晓畅的文章而驰誉欧陆，其余作者也都偶有佳作名篇传世。因而整体而论，在一些方面几乎足与英国同时期的散文成就相颉颃。以上是十八世纪美国散文的大致情形。

自十九世纪初叶，特别是自二十年代至六十年代南北战争结

束为止，是美国文学上浪漫主义盛行的时期。从政治与经济方面讲，这是资本主义走向工业化前的准备阶段，这是一个人口进一步激增，向中西部的开发加紧进行，近代工厂与生产方式陆续产生的时期，其间充满着变革斗争与动乱不宁，而最后的结局则是南北战争的爆发，这样通过武力手段，资产阶级初步解决了工业发展的束缚障碍与劳动力供应不足的问题。此外出于资本主义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种种民主平等斗争，对现行制度的不满，以及对前一时期理性主义者关于社会前景种种美化说法的失望情绪等等，也是欧洲浪漫主义思潮在美国土地上得以兴起流行的一些社会内部原因。美国的浪漫主义文艺基本上是按欧洲大陆和英国的流行方式发展起来的。欧文（1783—1859）是前一个时期最杰出的代表，他的许多故事传奇，特别是他的散文作品曾以前所未有的华美清新而盛传一时，并远播至欧洲各国。他的散文体现着浪漫主义文学的一切最主要的特征：对大自然的崇敬，对平民的同情，对异域蛮荒的向往，对历史传奇的耽癖，以及对迷信鬼怪充满好奇心理，等等；而在行文上则是异常典雅考究，细腻工致，而又色彩绚烂，情词华美，代表了这个时期散文的最好成就，不足之处是气势深度稍差和雕琢太过。继之而来的后二三十年，浪漫主义思潮则在超绝主义的总形式下找到强有力的表现。这些超绝主义者的共同特点是：重情感，尚直觉，强调独立信仰，主张超越经验与追求个性解放，另方面则轻视理性，排斥传统，反对物质文明与各种政治与宗教束缚。这一派的代表人物中有不少就是优秀的散文作家，例如它的首倡人爱默生（1803—1882）就曾以他出色的演说和散文而享盛名于美国文坛，他那才情横溢、光华四射的美妙吐属曾经倾倒无数听众读者，他的“自立说”对美国文化与心理影响尤巨，起到过发扬自强精神，树立民族信心

志气的深远作用。其他一些散文作家也都各擅胜致，作出过可观的成绩。例如霍桑（1804—1864）是一位比较内向的作家，他的文章深沉浓郁，典正高华，尤以抒写情感与发掘内心世界见长；梭洛（1817—1862）是这一思潮中的极端派，有些无政府主义倾向，但他那疏朗清俊、云烟满纸的山水游记则是这个时期不可多得的散文妙品；再如麦尔维尔（1819—1891），虽以小说为其主要行业，但其中的散文成分较高，也曾留下过一些值得咀嚼的深刻东西。至此，美国浪漫主义散文文学可谓辉煌灿烂，盛极一时，几乎足与稍前些时英国文坛的情形遥相媲美，虽然在写法上未见完全脱出英国模式。而它与当日的生活现实和社会舆情的联系更为紧密直接一点，则又是美国浪漫主义散文的另一特色。

然而盛极而衰，美国散文自六十年代中期以后已经露出明显颓势，而且直到二十世纪初期亦即第一次世界大战为止，再也没有出现过前一阶段的兴旺繁荣。浪漫主义的热潮与灵感已经衰歇。代之而起的是一批比较清醒实际、冷静客观的现实主义文学作品，在手法上以暴露揭发为主，其中的主人公大都来自下层社会与遭受剥削深重的无告贫民，而这个也是当日美国社会的必然反映。这个时代已是美国资本主义工业化初步建成的时代，剥削掠夺空前加剧，资本财产的吞并集中更是达到疯狂程度，因而产生于这个制度的种种罪孽邪恶、贪污腐化、冤枉不公以及一切冲突矛盾也就都毫无遮掩地大量暴露出来。可怕的环境使人们冷眼对待面前的严酷现实，无复前一时期的壮慨豪情。最适合于表现这广大社会现象与问题的文学形式自然首先是小说，因而小说也就在这土壤与气候下迅速成长壮大起来。仅次于小说而出现在各类书刊杂志与出版物中的则是针对当时政治经济与社会问题而撰写的种种评论探讨文章，在这方面可说为量极巨，但可惜其中

兼具文学价值和意味的东西并不很多，赖此而建立个人名声，形成文学流派的作者尤其稀少。至于纯散文与专业散文的写作，尽管这时期在客观上已有此条件，却始终较少人认真从事和做出比较象样的成绩，以致散文这块园地在相当漫长的时期当中入眼的只是一派荒芜萧瑟景象，完全不能与英国维多利亚时代后期或爱德华时期曾经达到的深度与高度相比。在色彩与质量上更要逊色许多。这可能也是形势使然，过度的商业化与写作的利得观点使得不少有才能的作者不肯把时间精力虚置在这一不很赢利的行业上面。另外作家们本身便对这种写作不加重视甚至轻视也未尝不是一个主观原因。结果长达半个世纪以来，美国在散文这个文苑上一直缺乏一批出色成熟的耕耘人，而不得不由一些主要从事小说写作的人们来勉强支撑残局。这些便是马克·吐温（1865—1914）、豪威尔（1837—1920）、詹姆斯（1843—1916）以及稍后的德莱塞（1871—1945）等。如前所述，这些人都不是专门散文作家，而且他们的特长也并不在此。其中马克·吐温是较具散文气质的作家，他那霍霍有生气的文笔和高度的幽默戏谑才能本可以为美国散文多增添一点耐读的作品，但由于无暇旁骛，兼之在才能上较长于叙事而不能持论，专门的散文写作究非其擅场，不过他还是留下了少量的优美散文篇章。豪威尔是特别多产的职业小说作家，散文写作在他仅其余事。他的文字具有晓畅明白的长处，但除此而外，特别值得称道的品质并不多，德莱赛也基本上是这情况；他们都是叙事能人，记实专家，而不是“美文”大师，风格妙手。詹姆斯是他们中最淹博的一位，但渊深绵邈有余，而活泼轻快不足，从个性上说，同样不是这类文章的理想人才，而他又无暇太多及此，因此在这方面的成就也就有限，本编所选的文章可代表他温文工细的行文风格。这里有一点还须补充

一下，即是散文的民族风格问题。随着美国国力的日益强盛，一种新的民族主义意识不觉更加抬头：尽量摆脱英国传统与强调自己特点成为文学上的强大趋势，这些特别主要表现在抛弃英国旧日用语与发展新词新义方面，而且在小说上已取得一定进展，但在散文写作上一时还看不出太明显的区别。

自第一次大战后至四十年代末甚至直到今天，美国在经济科技与军事等力量方面均已在不同程度上跃居世界前列乃至稍稍领先的地位。在文学方面成就也很可观，小说有了长足的进步，一批掩有国外声誉的作家把他们的作品推向了世界各个角落，并对这些地区产生了广泛影响。诗歌的发展也是巨大的，成为文学上仅次于小说的重要形式，六七十年代后甚至有凌越小说而上之的趋势，尽管其真正价值如何，尚有待时间考验。当然通俗文学始终是美国出版物的大宗。但从这类书籍的空隙夹缝间不绝涌出的则是五花八门的现代派艺术与文学作品，它们正象时装或新工艺品那样，各自行时一阵，便又迅速被人遗忘。但在散文的写作方面，前一阶段的颓势却迄未得到改变，依然一蹶不振，远远落在后面，致使其成就与共同时期英国乔治亚文坛的那种生动活跃的局面相去很远。事实上，散文这门艺术几乎快要被人忘却，在一般作家与读者的心目中已被视作过时形式和被驱逐摈斥在文学的大门之外。学校课本既不编选，文学选集也不收录，报刊杂志也不认真对待，甚至干脆绝拒采用。据美作家克洛支在《请勿投寄散文！》一文中讲，多年以来，只有《大西洋》与《世纪》等老牌杂志还稍肯登载一点这方面的文章。这也就难怪散文在当代美国始终不曾真正发展壮大起来。综观这半个多世纪以来，使人能轻易记起的美国散文作家主要不外下列一些名字，即是范·戴可（1852—1933）、克罗瑟斯（1857—1927）、桑达雅纳（1863—1952）、门肯